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承辦人：林歲士
聯絡電話：02-2232-2082
傳真：02-8231-7885
電子信箱：stan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會綜字第10600119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年至109年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及附錄(本會單位請至內部網站「知識平台/訊息/公文附件及檔案」項下下載)(106Z02D06893_106D2005987-01.docx、106Z02D06893_106D2005988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106年至109年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及附錄（核定本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06年9月7日院臺科字第106009409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內有關本會主管科學技術發展目標、策略及資源規劃，嗣後請列入科技發展計畫先期作業之政策依據。

正本：本會各業務處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本會綜合計畫處計畫科

電子公文模範戳記



1060005895